

证券代码：870051

证券简称：拓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3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051	拓峰科技	2020年5月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君合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游弋、赵依格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七路6号南三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徐赤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易万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4) 和《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5)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19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, 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对 2020 年的市场预测及经营策略, 并结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, 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, 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6)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〈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〉的议案》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 客观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, 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,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, 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〈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7)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〈修订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8)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〈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 (暨关联交易) 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 (暨关联交易) 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0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由自然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
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2、现场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1日上午09:00-12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1、联系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七路6号1幢

2、联系电话：0571-56832917

3、传真：0571-88821218-0

4、联系人：杨洁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行承担

(三) 临时议案：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拓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0日